

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 筑牢粮食生产“压舱石”

去年茂名粮食产量创11年来新高

■记者 邹慧 通讯员 董洁琼

本报讯 2023年,茂名市委、市政府始终把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摆在首位,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各项惠农政策,加快耕地质量提升,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全力稳定粮食产量,茂名全年粮食播种面积保持平稳,产量稳中有增,夯实了粮食安全基础。

粮食播种面积稳中有增

据国家统计局茂名调查队调查显示,2023年,茂名深挖耕地保供潜力,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撂荒地复耕复种和垦造水田等举措,努力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全力完成粮食安全目标任务。茂名全年粮食作物播种面积251.26万公顷(376.9万亩),比2022年增加100.5公顷(0.15万亩),同比略增。

分品种看,水稻、玉米、薯类为主要粮食构成。2023年以来,茂名玉米、甘薯等杂粮市场价格向好,比稻谷利润高,粮食种植户选择减少稻谷、增加经济效益较高的杂粮种植。2023年稻谷面积224.55万公顷(315.10万亩),比上年减少488.07公顷(0.73万亩),同比下降0.2%。其他粮食作物中,玉米面积14.38万公顷(21.57万亩),大豆面积3.00万公顷(4.50万亩),薯类播种面积23.37万公顷(35.06万亩),分别比上年增长195.33公顷(0.29万亩)、96.00公顷(0.14万亩)、433.40公顷(0.65万亩),增幅分别为1.4%、3.3%、1.9%。

粮食亩产基本稳定

2023年上半年,茂名农业气象条件总体有利于粮食作物生产,病虫害发生较轻。秋粮生产期间,台风“海葵”“三巴”影响给茂名带来强降雨,对秋粮生产造

成一定影响,茂名各地全力抓好粮食防灾减灾复产工作,最大程度减少农业受灾损失。全年粮食单产406.5公斤/亩,每亩产量比上年减少0.1公斤,与上年基本持平。

分品种看,稻谷单产423.8公斤/亩,每亩产量比上年增加0.2公斤,其中晚稻单产421.0公斤/亩,每亩产量比上年减少3.5公斤,同比下降0.8%。晚稻单产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台风“海葵”“三巴”影响给茂名带来强降雨,部分农田出现洪涝灾害,排水不及时对晚稻灌浆影响较大。其他作物中,玉米单产357.0公斤/亩,大豆单产167.7公斤/亩,亩产分别比上年增加了7.0公斤、1.6公斤,增幅分别为2.0%、1.0%,薯类单产316.2公斤/亩,亩产比上年减少5.1公斤,同比下降1.6%。玉米和大豆单产增长主要是2023年玉米和大豆规模种植户增多,田间管理规范化,单产提升,薯类单产下降主要原因是2023年雨水较多,对甘薯根系生长造成一定影响。

粮食总产量稳中有增

2023年,茂名市粮食产量为153.21万吨,比2022年增加331吨。其中春收粮食产量11.40万吨、夏收粮食产量66.48万吨,分别比上年增长0.01万吨、0.76万吨,增幅分别为0.1%、1.2%,受晚稻减产影响,秋收粮食产量75.33万吨,比上年减少0.73万吨,同比下降1.0%。

分品种看,稻谷产量133.54万吨,比上年减少0.24万吨,同比下降0.2%,其中晚稻产量71.73万吨,比上年减少0.92万吨,同比下降1.3%;其他作物中,大豆产量0.76吨,玉米产量7.70万吨,薯类产量11.09万吨,分别比上年增长0.03万吨、0.25万吨、0.03万吨,增幅分别为4.3%、3.4%、0.3%。

2023年,茂名市积极落实



“藏粮于地、藏粮于技”,粮食产能基础不断夯实,粮食产量达近11年最高水平,牢牢守住粮食安全基本盘,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加大惠农政策力度

2023年,茂名各级党委政府严格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和粮食安全责任考核等硬措施,层层压实粮食安全责任,遏制耕地撂荒、鼓励复耕复种,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通过加快2023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种粮一次性补贴发放,落实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政策,降低农业生产风险,全力提振农户种粮信心、激发种粮积极性。2023年全市下达种植类补贴约2.41亿元,落实政策性农业保险各级财政补贴资金4.9493亿元。

深入贯彻“藏粮于地”

一是加快推进农村承包土

地经营权流转,促进农田集中连片整合。通过落实财政奖补政策,重点支持扶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开展土地预流转,进一步提高土地利用效率。截至2023年7月,全市承包土地流转面积155.3万亩,流转率约60%。二是继续推进撂荒地治理。2023年,茂名持续巩固复耕复种成果。开展连片3亩以上、15亩以下撂荒耕地的清查登记和复耕复种。坚持“发现一例、登记一例、复耕一例、核销一例”的“四个一”工作机制,有序推进复耕复种工作。三是抓好高标准农田建设,提高建设标准和质量,逐步使农田实现旱涝保收、高产稳产,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据农业农村局统计,2023年茂名新建高标准农田4万亩,改造提升8万亩任务已基本完工,计划2024年春耕前交付使用。截至2023年10月底,茂名市累计已验收并移交管护的垦造水田面积共21984亩。

增强科技应用“藏粮于技”

一是着力提升粮食生产机械化水平。稳妥实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激发农民买农机用农机的热情,大力推广粮食烘干机、水稻联合收割机、水稻插秧机、微耕机等新型适用农机。加强农机手的培训,开展水稻机收减损大比武活动,推进粮食机械化生产关键环节减损提质。截至2023年10月,全市有农机服务组织74个,农机专业合作社44家,被省认定为“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联合体21个。2023年年底全市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58.1%,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79.2%。二是进一步提高水稻育秧水平和粮食烘干水平。积极推进水稻集中育秧中心和粮食烘干中心建设,加强粮食生产“一头一尾”关键环节的补短板弱项工作。2023年茂名市可运行烘干机95台,总日烘干能力1556吨。

茂名市粤安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公开道歉承诺书

2023年12月,我公司在茂名市电白区电城镇东坡林场工业园2号从事机动车检测过程中,出现了未依据法定的检测方法、检测标准对机动车排气污染进行检测及伪造机动车排放检验结果以及出具虚假排放检验报告违法行为,此行为违反了《广东省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条例》第三十三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二条的禁止性规定,对环境造成了不良的影响。出现此违法行为的原因在于对法定的检测方法、检测标准没有认真执行及对黑烟蓝烟车检测过程把关不严。事后我公司全力整改,开展了确保4条检测线配备标气并有1瓶备用,每次检测前使用标准气体进行零点校正检测车辆、更换旧的探头和接口确保泄露检查通过、通过预检及检测全程专人查看确保柴油车无可见黑烟蓝烟和污染物检测合格方可出报告、报告单增加分析仪检定日期,确保分析仪检定在有效期内,确保视频回放中监控路径与检测线一致,达到全面规范检测效果。

对于本次事件,我公司及法定代表人仍深感愧疚,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认定的违法事实没有异议,诚恳接受和执行环保行政处罚决定,在此就本公司得违法行为向社会诚恳作出公开道歉,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 今后将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法律法规,履行企业环保法定义务,主动执行环保处罚决定,收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处罚决定书后及时缴纳罚款;
- 公司自上而下全面落实环保主体责任制,高标准实行规范化环境管理,确保不再出现环境违法行为;
- 履行好企业环保责任,做到守法经营,做保护环境的良心企业。

以上承诺请全社会监督!

茂名市粤安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9日

网上公开挂牌交易公告

茂权网挂字[2024]4号

受茂名市国有文楼林场委托,本中心对以下1宗松树采脂经营权进行网上公开挂牌交易,按照价高者得为原则确定竞得人。
WGQC2024-04茂名市国有文楼林场的三脉、下水、田螺坑、工人岭、长涌、茅平、大涌、双板8个工区,共31个小班(具体以松脂采割图纸为准),松树采脂面积约367.4公顷,树龄11-25年,网上挂牌起始价:567408元(无底价),竞买保证金:100000元,增价幅度:3000元,松脂采割期限:2024年3月1日至2024年11月20日止;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且行为能力,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企业法人单位可报名;未尽事宜,请查阅网上挂牌交易文件。
公告时间:2024年1月19日至2024年2月2日

止;网上挂牌竞价时间:2024年2月3日9时至2024年2月8日15时;交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2024年2月7日17时(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限时竞价时间:2024年2月8日15时起。
请有意者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茂名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0900/index>),查询并下载相关交易文件,按照交易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公开交易活动。联系电话:(0668)2290279、2288783,联系人:郑小姐、卢先生,联系地址:茂名市油城十路6号大院(金源盛世)茂名市行政服务中心三楼;标的现场踏勘联系电话:13413314069,联系人:陈先生。
茂名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1月19日

寻亲公告

黄芷妍,女,出生日期2020年3月28日,于2020年3月28日在茂名市电白区水东街道西湖公园路段拾得,当时用一个纸箱包裹该婴儿。请亲生父母见公告后持相关证件前来认领,电话:13450147637。
公告人:黄凤金
2024年1月17日

寻亲公告

谢金仪,女,出生日期:2017年9月15日,于2017年9月15日在观珠卫生院门口旁边捡到,当时用一块破裙包住,没有衣服,请亲生父母见到公告后持相关证件前来认领,联系电话:14718115238
公告人:刘亚汉
2024年1月17日

寻亲公告

兹有温林燕,女,汉族,出生日期:2011年10月17日,于2011年10月18日在广东省茂名市电白区望夫镇坡头村委会秧地坡村边捡到,当时温林燕被纸箱装着,请生父生母见公告后持相关证件前来认领,联系电话:19868320568。
公告人:温明
2024年1月12日

遗失声明
岳宜峰遗失消防员证,编号:应急消字第21516789号,现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蔡晓琦于2024年1月13日遗失身份证,证号:440902200207292822,现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张金浩于2024年1月15日遗失身份证,证号:440902200305291612,现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茂名市电白区威华燃气有限公司遗失刻有“罗秀媚”的法人私章一枚,现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黄培于2023年9月27日遗失身份证,证号:440923198807204074,现声明作废。

迁坟公告

因广东益海嘉里农业有限公司蛋鸡养殖项目建设的需要,需租用电白区望夫镇民乐村高岭仔经济合作社的土地,该土地插有坟签的坟墓均需迁移,请坟主凭身份证和村委会证明到望夫镇民乐村委会办理迁移手续(电话:冯生:18926702196,吴生:13927578585),务必于本公告之日起30天内自行迁移完毕,逾期未迁出的坟墓视为无主坟处理。
特此公告
茂名市电白区望夫镇人民政府
2024年1月17日

遗失声明

化州市美月电子商务服务部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各一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40982MA532H4K51,现声明作废。
2024年1月19日

遗失声明

高州市问鼎纸品店遗失公章一枚,公章全称是:高州市问鼎纸品店,现声明作废。
2024年1月19日

遗失声明

睢宁鑫智路桥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公章全称是:睢宁鑫智路桥有限公司320324000129776,现声明作废。
2024年1月19日

遗失声明

茂名市茂南区公馆镇下垌村旺山第三经济合作社遗失广东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证正、副本,证号:N1440902MF1284978K,现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吴兴华遗失人民警察证一本,警号:227910(有效期起始日期2021年12月24日,有效期截止日期2026年12月24日),特此声明。

遗失声明

茂名市茂南区公馆镇下垌村旺山第四经济合作社遗失广东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证正、副本,证号:N1440902MF1284900K,现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茂名市优得丽清洁用品有限公司遗失原“茂名市优得丽清洁用品有限公司”公章一枚,现声明作废。
2024年1月19日

遗失声明

茂名市电白区威华燃气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现声明作废。
2024年1月19日

遗失声明

国宜贸易(信宜)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983MA5515WT09,现声明作废。
2024年1月19日

迁坟公告

因包茂高速茂名服务区提质升级工程和高州市荔枝文旅产业综合体工程项目建设需要,经上级批准,拟征收高州市根子镇茅坡村委会竹玄洞村黄牛岭及其周边土地,现就有关迁坟事宜通告如下:

一、迁坟范围

高州市根子镇茅坡村委会竹玄洞村黄牛岭及其周边,涉及竹玄洞村黄牛岭、牛皮洞岭、照壁岭、学洞村牛皮洞岭、黄牛岭岭仔、三联村、根子镇南冲果场等山地(含五百银岭、大坡岭),东至竹玄洞村,南至根子镇南冲果场往分界镇鸡公岭果场公路,西至分界镇鸡公岭果场交界,北至包茂高速茂名服务区。

二、迁坟时间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1月31日,坟主亲属自行将范围内的坟墓迁出。

三、迁坟要求
征地工作组迁坟工作办理点设茅坡村村民委员会,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请坟主亲属尽快与茅坡村委会联系,办理迁坟手续,逾期不联系办理相关手续的均按无主坟处理,统一进行迁移。
联系人:朱茂斌 18027772922
梁胜权 17722294678

特此公告。
高州市根子镇人民政府
2024年1月15日